



中期報告
2024



i-CONTROL
i-Control Holdings Limited
超智能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402

目錄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2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6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7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9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9
其他資料	33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及 經重列)
其他全面開支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淨額	(6,634)	—
其後可能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與期內已出售海外業務有關的重新 分類調整	82 966	(774) —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22,669)	(3,797)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及 經重列)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10,462)	(996)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6,126)	(1,723)
	(16,588)	(2,719)
非控股權益應佔期內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1)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494)	(304)
	(495)	(304)
	(17,083)	(3,02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其他全面開支：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6,478)	(268)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901	(427)
	(5,577)	(695)
非控股權益應佔期內其他全面開支：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2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11)	(79)
	(9)	(79)
	(5,586)	(774)

附註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及 經重列)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16,940)	(1,264)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5,225)	(2,150)
	(22,165)	(3,414)
非控股權益應佔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1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505)	(383)
	(504)	(383)
	(22,669)	(3,797)
每股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基本及攤薄(港仙)	(1.58)	(0.26)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基本及攤薄(港仙)	(1.00)	(0.09)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9月30日

	附註	2024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10	76,114	78,916
無形資產	10	-	6,562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	6,634
遞延稅項資產		802	955
		76,916	93,067
流動資產			
存貨		6,310	9,960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	11	27,333	39,49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762	4,099
向投資對象貸款		-	6,801
可收回稅項		1,359	905
銀行結餘及現金		41,427	35,819
		81,191	97,080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2	12,160	12,23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12,906	19,352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	540
租賃負債	13	-	602
銀行借款	14	12,287	14,335
		37,353	47,066
流動資產淨值		43,838	50,014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20,754	143,081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673	1,616
租賃負債	13	-	691
		1,673	2,307
資產淨值		119,081	140,774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6	10,505	10,505
儲備		108,576	130,729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119,081	141,234
非控股權益		-	(460)
權益總額		119,081	140,774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份獎勵計劃下				以股份為基礎的僱員補償		法定盈餘	投資重估	保留溢利		非控股權益	
	股本	所持股份	股份溢價	合併儲備	儲備	匯兌儲備	儲備	儲備	保留溢利	合計	權益	權益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2023年4月1日(經審核)	10,505	(43)	42,528	10,817	678	(536)	208	5,124	110,162	179,443	1,052	180,495
期內虧損	-	-	-	-	-	-	-	-	(2,719)	(2,719)	(304)	(3,023)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												
換算海外營運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695)	-	-	-	(695)	(79)	(774)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	-	-	-	-	(695)	-	-	(2,719)	(3,414)	(383)	(3,797)
股權結算以股份支付的交易(附註15)	-	20	-	-	61	-	-	-	-	81	-	81
已付2023年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附註7)	-	-	(17,859)	-	-	-	-	-	-	(17,859)	-	(17,859)
於2023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10,505	(23)	24,669	10,817	739	(1,231)	208	5,124	107,443	158,251	669	158,920
於2024年4月1日(經審核)	10,505	(3)	24,669	10,817	799	(1,089)	208	(1,952)	97,280	141,234	(460)	140,774
期內虧損	-	-	-	-	-	-	-	-	(16,588)	(16,588)	(495)	(17,083)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淨額	-	-	-	-	-	-	-	(6,634)	-	(6,634)	-	(6,634)
換算海外營運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91	-	-	-	91	(9)	82
與期內已出售海外業務有關的重新分類調整	-	-	-	-	-	966	-	-	-	966	-	966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	-	-	-	-	1,057	-	(6,634)	(16,588)	(22,165)	(504)	(22,669)
股權結算以股份支付的交易(附註15)	-	3	-	-	9	-	-	-	-	12	-	12
註銷一間附屬公司	-	-	-	-	-	3	-	-	(3)	-	36	36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18)	-	-	-	-	-	-	(208)	8,586	(8,378)	-	928	928
於2024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10,505	-	24,669	10,817	808	(29)	-	-	72,311	119,081	-	119,081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8,324	3,114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及設備	(125)	(364)
已收銀行利息	89	20
出售附屬公司	58	-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22	(344)
融資活動		
已付股息	-	(17,859)
償還銀行借款	(2,048)	(2,048)
已付利息	(396)	(487)
償還租賃負債資本部分款項	(236)	(232)
償還租賃負債利息部分款項	(10)	(20)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690)	(20,64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5,656	(17,876)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5,819	49,437
外幣匯率變動影響	(48)	(403)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即銀行結餘及現金	41,427	31,15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1. 公司資料及財務資料編製基準

本公司於2014年8月21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為Ocorian Trust (Cayman) Limited，地址為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其總部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九龍觀塘海濱道133號萬兆豐中心12樓A及B室。本公司股份（「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於2024年7月2日，直接控股公司已由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Phoenix Time Holdings Limited變更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Luxurious Bay Capital Limited，而最終控股公司由Phoenix Time Holdings Limited變更為Knight Sky Holdings Limited及Newmark Group Limited（兩者均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其最終控股方為鄭啟明先生、黃景強博士、陳詠耀先生、唐世煌先生及陳永倫先生。

本公司從事投資控股，而其主要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提供視像會議及多媒體影音（「視像會議及多媒體影音」）解決方案及保養服務。有關提供雲端資訊技術及運營技術（「IT+OT」）管理服務之經營分部已於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內終止營運，有關其詳情於附註9內進一步披露。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為本公司的功能及呈列貨幣。除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新加坡成立的附屬公司分別以人民幣及新加坡元為功能貨幣外，本公司及其他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

2.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除外。歷史成本一般按換取商品及服務所付出代價之公平值計量。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採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時所依循者一致，惟下述者除外。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於本集團2024年4月1日開始之財政年度生效之以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以及香港詮釋第5號（2020年）的相關修訂一財務報表的呈列—借款人對含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對本集團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3. 收益以及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淨額

收益指就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所提供服務的已收及應收金額（已扣除折扣及銷售相關稅項）。本集團收益以及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淨額的分析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及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按主要產品分類：		
—視像會議及多媒體影音解決方案服務	54,102	61,059
—視像會議及多媒體影音保養服務	9,042	8,743
	63,144	69,80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按確認時間分類收益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及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確認時間		
於某時間點	54,102	61,059
於一段時間內	9,042	8,743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總額	63,144	69,802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及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淨額		
銀行利息收入	89	17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277	(844)
其他	(75)	-
	291	(827)

4. 分部資料

於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有關提供雲端IT+OT管理服務的業務分部被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更多詳情載於附註9。自此之後，董事認為，本集團僅有一個經營及報告業務分部，即提供視像會議及多媒體影音解決方案及保養服務。該經營分部的呈報方式與向董事會（為主要經營決策者）匯報資料的方式一致，以便作出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

地區資料

本集團的營運位於香港（戶籍地）、中國及新加坡。本集團客戶主要位於香港、中國及澳門。

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項下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分析按客戶地區劃分呈列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及 經重列)
香港（戶籍地）	62,497	67,027
中國（香港及澳門除外）	53	1,052
澳門	299	1,633
新加坡	295	90
	63,144	69,802

本集團有關其非流動資產（有關已終止經營業務的非流動資產除外）的資料按資產地區劃分呈列如下：

	2024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重列)
	香港（戶籍地）	76,114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5. 融資成本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及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銀行借款的利息開支	396	487

6. 所得稅開支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及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當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33	320
遞延稅項	210	85
期內所得稅開支總額	243	405

根據香港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合資格企業的首2百萬港元溢利將按8.25%的稅率徵稅，而超過2百萬港元的溢利將按16.5%的稅率徵稅。截至2024年及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合資格實體的香港利得稅根據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計算。不符合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的香港其他集團實體的溢利繼續按16.5%的標準稅率徵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稅法**」）及企稅法實施條例，截至2024年及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中國企業所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25%（2023年：25%）計算。

由於新加坡附屬公司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正處於虧損狀況，因此，概無就17%的新加坡公司稅作出任何撥備。

根據開曼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繳付開曼群島的任何所得稅。

7. 股息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已支付、宣派或建議派發股息（2023年：無）。

並無就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擬派股息。本公司於2023年8月8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議決及宣佈派付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0.50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1.20港仙，總計約17,859,000港元。

8. 每股虧損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及 經重列)
虧損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10,462)	(996)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6,126)	(1,723)
	(16,588)	(2,719)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股	2023年 千股
股份數目		
計算來自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050,500	1,050,50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每股港仙）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1.00)	(0.09)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0.58)	(0.17)
	(1.58)	(0.26)

由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尚未行使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股份之平均市價，故於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行使本公司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9.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2024年8月，本公司訂立買賣協議，以向本集團的獨立第三方珀堅國際有限公司出售其於附屬公司卓兆投資有限公司（「卓兆」）及祥高發展有限公司（統稱「出售公司」）的全部股權（「出售事項」）及出售公司應付本集團（出售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除外）之總額約36.2百萬港元的應收款項（「銷售貸款」），代價為100,000港元。出售事項已於2024年8月30日完成。詳情進一步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8月30日的公告。

卓兆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從事提供雲端IT+OT管理服務。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完成出售事項後，本集團已終止提供雲端IT+OT管理服務的所有業務。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期內虧損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業績（已計入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已終止經營業務期內虧損	(3,288)	(2,027)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及 經重列)
收益	236	5,882
銷售成本	(127)	(3,626)
員工成本	(2,531)	(2,797)
折舊及攤銷	(789)	(902)
其他收入	76	3
其他經營開支	(143)	(567)
融資成本	(10)	(20)
除稅前虧損	(3,288)	(2,027)
所得稅開支	-	-
已終止經營業務期內虧損	(3,288)	(2,02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期間虧損包括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及 經重列)
折舊及攤銷		
設備折舊	294	302
無形資產攤銷	495	600
	789	902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	3
雜項收入	76	–
	76	3
融資成本		
租賃負債之利息開支	10	20

於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內，雲端IT+OT管理服務業務產生本集團經營現金流量約310,000港元（2023年：使用約2,947,000港元），就投資活動引致為零（2023年：約98,000港元），就融資活動引致約246,000港元（2023年：252,000港元）。

10. 物業及設備及無形資產變動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持續經營業務獲得物業及設備約125,000港元（2023年：263,000港元）及於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折舊約1,587,000港元（2023年：1,559,000港元）。

截至2024年及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因持續經營業務而添置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

11.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

	2024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25,856	39,648
減：減值撥備	(698)	(698)
	25,158	38,950
合約資產	2,193	564
減：減值撥備	(18)	(18)
	2,175	546
	27,333	39,496

本集團通常給予客戶介乎30天至180天的信貸期。以下為於各報告期末根據客戶確認接收貨品當日（與其各自的收益確認日期相近）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的賬齡分析：

	2024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天	7,474	8,722
31至60天	3,248	5,598
61至120天	4,545	3,098
121至365天	6,797	10,935
超過365天	3,094	10,597
	25,158	38,950

本集團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虧損撥備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貸虧損乃經參考債務人過往違約記錄及信譽以及對債務人現時財務狀況的分析後採用撥備矩陣估計，並就債務人的特定因素、債務人營運所處行業的整體經濟情況以及對報告日期現時和預測狀況方向的評估予以調整。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乃按尚未逾期款項的過往違約記錄估計。

於2024年9月30日，來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淨額約為27,333,000港元(2024年3月31日：39,496,000港元)。由於所涉金額並不重大，故截至2024年及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就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作出虧損撥備。

12. 貿易應付款項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根據確認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2024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60天	4,044	1,943
61至90天	593	378
超過90天	7,523	9,916
	12,160	12,237

購買貨品的一般信貸期範圍介乎30天至180天。本集團就其應付款項的信貸期限制定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或計劃。

13. 租賃負債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辦公室物業訂立一份新租賃協議，並確認約1,417,000港元(2024年：零)的租賃負債。

於2024年9月30日，租賃負債賬面值為零(2024年3月31日：1,293,000港元)。

於損益確認之款項：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	56	41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約為302,000港元(2023年：293,000港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14. 銀行借款

	2024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有抵押按揭貸款	12,287	14,335
須於下列期限償還的賬面值（根據貸款協議 所載預定還款日期）：		
一年內	4,096	4,096
多於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4,096	4,096
多於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4,095	6,143
	12,287	14,335
毋須於報告期末起計一年內償還但附有應 要求償還條款的銀行貸款賬面值（列為 流動負債）	8,191	10,239
須於一年內償還的賬面值	4,096	4,096
列為流動負債金額	12,287	14,335

銀行借款包括：

	到期日	實際利率	賬面值	
			2024年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浮息借款：				
— 港元按揭貸款 ⁽¹⁾	25/9/2027	5.90% (2024年3月31日：5.99%)	9,388	10,952
— 港元按揭貸款 ⁽²⁾	25/9/2027	5.90% (2024年3月31日：5.99%)	2,899	3,383
			12,287	14,335

⁽¹⁾ 浮息為香港銀行同業拆息（「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1.4%。由提取借款開始，以155期每月分期償還。

⁽²⁾ 浮息為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1.4%。由提取借款開始，以146期每月分期償還。

附註：

- (a) 銀行借款均以港元計值。
- (b) 於兩個期間，所有借款已由本公司及其若干香港附屬公司作出擔保。
- (c) 於2024年9月30日，銀行借款約12,287,000港元（2024年3月31日：14,335,000港元）由本集團賬面值約73,580,000港元（2024年3月31日：74,892,000港元）的土地及樓宇作抵押。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15. 以股權結算股份支付交易

(a) 購股權計劃

於2021年4月20日，本公司根據本公司於2021年2月3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向王養浩先生（「王先生」，為本公司的一名高級管理人員）授出購股權（「購股權」），以認購合共3,000,000股股份（如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4月20日的公告所披露）。授予王先生的3,000,000份購股權可分別自下文所載日期起至2028年4月20日止（「購股權期間」）按認購價每股股份0.54港元（相等於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一日的收市價）行使：

- (i) 可自授出之日滿一週年當日起直至並包括購股權期間最後一日止的任何時間行使900,000份購股權；
- (ii) 可自授出之日滿兩週年當日起直至並包括購股權期間最後一日止的任何時間行使900,000份購股權；及
- (iii) 可自授出之日滿三週年當日起直至並包括購股權期間最後一日止的任何時間行使1,200,000份購股權。

認購價每股股份0.54港元乃根據購股權計劃的計劃規則釐定，即以下各項之最高者：

- (i) 股份於授出之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之收市價每股股份0.54港元；
- (ii) 股份於緊接授出之日前五(5)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之平均收市價每股股份0.536港元；及
- (iii) 每股股份面值0.01港元。

考慮到於授出購股權時的條款及條件，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乃按二項式定價模型估算。授出的購股權的合約期為7年。當中沒有現金結算的購股權。購股權的公平值於授出日期為808,000港元，乃按以下假設估算：

股息收益率：	3.03%
預期波幅：	70%
無風險利率：	0.86%

下表披露由王先生持有的購股權變動詳情：

承授人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行使價 港元	於2024年		於2024年
				4月1日 的結餘	於期內 已失效	9月30日 的結餘
王先生	2021年4月20日	2022年4月20日至2028年4月20日	0.54	900,000	(900,000)	-
		2023年4月20日至2028年4月20日	0.54	900,000	(900,000)	-
		2024年4月20日至2028年4月20日	0.54	1,200,000	(1,200,000)	-
				<u>3,000,000</u>	<u>(3,000,000)</u>	<u>-</u>

於2024年4月1日，有3,000,000份尚未行使購股權，其中1,800,000份購股權可於購股權期間的任何時間行使，惟須遵照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及條件，而剩餘1,200,000份購股權尚不可行使。3,000,000份購股權於2024年4月1日概無獲行使。誠如本公司及Luxurious Bay Capital Limited（作為要約人）聯合刊發的日期為2024年7月9日的綜合文件所披露，根據購股權計劃，根據強制性無條件現金要約而未被接納的購股權（以未獲行使為限）將於強制性無條件現金要約截止日期（即2024年7月30日）自動失效。鑒於上述情況，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3,000,000份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已於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期間失效，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於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有關購股權的以股權結算股份支付開支約9,000港元（2023年：61,000港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b)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2021年2月3日（「採納日期」）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並將於2031年2月2日（即緊接採納日期十週年前的營業日）屆滿。股份獎勵計劃的剩餘期限約為七年，除董事會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條款決定終止除外。股份獎勵計劃旨在表彰若干僱員及人士對本集團作出的貢獻，向彼等提供獎勵以為本集團之持續經營及發展挽留彼等，並吸引合適人員進一步發展本集團。

於2021年4月20日，本公司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王先生授予500,000股股份的獎勵（「獎勵股份」）。在符合下述所載禁售條件及股份獎勵計劃的計劃規則的情況下，獎勵股份將歸屬於王先生，而王先生將有權根據下列歸屬時間表收取獎勵股份：

- (i) 150,000股獎勵股份，相當於獎勵股份的30%，於授出日期後首個週年日歸屬；
- (ii) 150,000股獎勵股份，相當於獎勵股份的30%，於授出日期後第二個週年日歸屬；及
- (iii) 200,000股獎勵股份，相當於獎勵股份的40%，於授出日期後第三個週年日歸屬。

已歸屬獎勵股份的前提條件為王先生於有關獎勵股份的歸屬日期起計六(6)個月內不會出售或訂立任何協議出售或以其他方式就有關已歸屬獎勵股份設立任何購股權、權利、利益或產權負擔（「限售條件」）。

於2021年5月7日，根據本公司於2020年8月7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有關上述獎勵之500,000股新股份已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以名義價值發行及配發予受託人。

於2022年4月20日，150,000股獎勵股份已歸屬於王先生並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由受託人轉讓予王先生，惟須遵守限售條件。

於2023年4月20日，額外150,000股獎勵股份已歸屬於王先生並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由受託人轉讓予王先生，惟須遵守限售條件。

於2024年4月20日，200,000股獎勵股份已歸屬於王先生並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由受託人轉讓予王先生，惟須遵守限售條件。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就獎勵股份於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以股權結算股份支付開支約3,000港元（2023年：20,000港元）。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所授出獎勵股份之詳情如下：

承授人姓名	授出日期 (附註i)	於授出日期 所授出獎勵 股份數目 (附註ii)	股份數目			
			於2024年 4月1日	期內已 歸屬	期內已 失效/註銷	於2024年 9月30日
王先生	2021年4月20日	500,000	200,000	(200,000)	-	-

附註：

- (i) 自2024年4月1日起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任何獎勵股份。
- (ii) 授予參與者之獎勵股份乃根據一般授權按面值發行及配發新股份方式達致，而本公司或參與者無需支付任何購買價以購買股份獎勵計劃項下之獎勵股份。
- (iii) 於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期間內緊接獎勵股份獲歸屬日期前股份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為0.18港元。
- (iv) 於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期間，概無已授出獎勵股份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之條款被註銷、失效或沒收。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16.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股本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2023年4月1日、2024年3月31日、 2024年4月1日及2024年9月30日	2,000,000	2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23年4月1日、2024年3月31日、 2024年4月1日及2024年9月30日	1,050,500	10,505

17. 關連人士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的酬勞

截至2024年及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主要管理人員的酬勞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短期福利	3,899	4,444
以股權結算股份支付開支	12	81
僱員退休福利	104	105
	4,015	4,630

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由董事會經考慮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後釐定。

18. 出售附屬公司

誠如附註9所述，本公司就出售其於出售公司的全部股權及銷售貸款訂立買賣協議，且出售事項已於2024年8月30日完成。出售公司於出售日期的負債淨額如下：

千港元

對於出售日期失去控制權的資產及負債之分析：

設備	1,058
無形資產	6,185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	2,15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707
銀行結餘及現金	42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36,063)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98)
貿易應付款項	(1,94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607)
租賃負債	(1,057)
非控股權益	928
	<hr/>
已出售負債淨額	(33,695)
	<hr/> <hr/>

千港元

處置出售公司之虧損：

代價	100
已出售負債淨額	33,695
銷售貸款	(36,161)
就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自損益重新分類的附屬公司 累積換算儲備	(966)
	<hr/>
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	(3,332)
	<hr/> <hr/>

出售事項產生之現金流入淨額：

已收現金代價	100
減：已出售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2)
	<hr/>
	58
	<hr/> <hr/>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於期內，本集團維持在香港作為視像會議及多媒體影音解決方案領先服務供應商之一的市場地位。本集團的收益主要來自提供(i)視像會議及多媒體影音解決方案及保養服務及(ii)雲端IT+OT管理服務（已於期內終止經營）。

本集團認為香港政府的財政管理及面對市場動態採取積極主動的方針，加上政府的支持政策，包括（但不限於）推出多項措施，例如設立吸引策略企業辦事處、為香港單一家族辦公室管理的家族投資控股工具提供利得稅豁免，以及新資本投資者入境計劃。該等政策旨在吸引來自全球各地的高潛力及具代表性的策略企業在香港設立辦事處或分支機構，並擴大其業務運營，而此類企業通常需要諸如本集團的視像會議及多媒體影音解決方案服務供應商提供視頻會議及多媒體影音解決方案及相關保養。儘管來自視像會議及多媒體影音解決方案服務及保養服務產生的收益有所減少，董事會相信香港對視像會議及多媒體影音解決方案服務的需求將會逐步增加，從而對本集團有利。本集團將繼續保持並鞏固其作為香港領先的視像會議及多媒體影音解決方案供應商之一的地位，以香港市場為重點，為不同國家的客戶提供服務。

關於雲端IT+OT管理服務業務，由於中國Covid-19疫情後的經濟復甦低於預期，房地產業低迷超出最初預期，加上消費者情緒受到嚴重影響，整體消費及公共投資出現下降，本集團在中國的雲端IT+OT管理服務業務遭受業績下滑，以及項目暫停，新項目推遲啟動。

本集團管理層一直竭力評估項目進度，並考慮減少業務營運或重新評估業務發展策略，尋求應對挑戰的方法，並重新審視業務及運營，以精簡架構。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期間，由於雲端IT+OT管理服務分部的收益近年持續下降，本公司決定出售該分部。於2024年8月，本集團訂立了一份買賣協議，以透過出售本公司於卓兆投資有限公司及祥高發展有限公司（「出售公司」）的全部股權出售其雲端IT+OT管理服務（「出售事項」），出售事項已於2024年8月30日完成。在出售事項後，本集團不再持有出售公司持有的主要投資，包括長期處於虧損狀態的北京能興國雲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北京能興國雲」）的85%股權。因此，本集團擺脫了業務虧損及前景黯淡的主要分部。這重新定位了本集團，以更好地應對未來充滿挑戰及不確定性的環境。

財務回顧

收益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期間，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收益由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69,802,000港元減少約6,658,000港元或9.5%至約63,144,000港元。

視像會議及多媒體影音解決方案服務產生的收益由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61,059,000港元減少約6,957,000港元或11.4%至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54,102,000港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市場競爭及回顧期內完成的項目及訂單減少。

視像會議及多媒體影音保養服務產生的收益由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8,743,000港元輕微增加約299,000港元或3.4%至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9,042,000港元，乃主要由於維護項目總數增加及視像會議及多媒體影音解決方案服務相關項目完成。

有關分部資料的詳情，請參閱本報告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

經營毛利及經營毛利率

經營毛利乃按該期間收益減該期間銷售成本計算。經營毛利率則按該期間經營毛利除以該期間收益再乘以100%計算。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經營毛利由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22,810,000港元減少約1,464,000港元至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21,346,000港元，主要由於回顧期內完成的項目及訂單數量減少所致。

經營毛利率由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32.7%輕微增加至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33.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員工成本

持續經營業務的員工成本由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16,876,000港元增加約546,000港元或3.2%至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17,422,000港元。此乃主要由於員工的薪金普遍上調所致。

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淨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其他收入及虧損淨額由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虧損淨額約827,000港元轉為至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收益淨額約291,000港元，主要由於匯兌收益及銀行利息收入增加。

向投資對象貸款減值虧損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向投資對象常州國雲綠色數據技術有限公司（「常州國雲」）貸款減值虧損約6,933,000港元，由於常州國雲無力償還本集團墊付的股東貸款，而鑒於持續的訴訟和法律風險，加之常州國雲無法獲得新的融資以繼續其項目，最終使其業務營運受阻，使其無法履行到期償債責任。

其他經營開支

持續經營業務的其他經營開支主要包括法律及專業費用、推廣及展覽費用、租金及差餉、差旅費用及其他辦公室開支。其他經營開支由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3,652,000港元增加1,867,000港元或51.1%至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5,519,000港元，此乃主要由於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內強制無條件現金要約（誠如本公司與Luxurious Bay Capital Limited（作為要約人）聯合刊發日期為2024年7月9日的綜合文件所披露）產生的額外法律及專業費用所致。

所得稅開支

持續經營業務的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405,000港元減少約162,000港元或40.0%至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243,000港元，乃由於毛利下降導致香港應課稅溢利減少及遞延稅項影響的綜合影響所致。

期內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虧損由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996,000港元增加約9,467,000港元至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10,463,000港元，主要是由於向被投資對象貸款減值虧損、出售附屬公司虧損及經營毛利減少。

與此同時，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終止經營的雲端IT+OT管理業務錄得虧損約為6,620,000港元，而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虧損淨額約為2,027,000港元。由於出售事項僅於2024年8月30日完成，於此期間終止經營的雲端IT+OT管理業務錄得虧損，本集團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虧損淨額約為17,083,000港元，而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為3,023,000港元。

其他資料

前景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保持並鞏固其作為香港領先的視像會議及多媒體影音解決方案提供商之一的地位。隨著香港經濟持續復甦，本集團已作好充分準備，把握有利趨勢。我們的戰略重點為創新及與時俱進，致力於把握新機遇，為香港經濟復甦作出貢獻。政府的財政管理及積極主動的市場動態，加上政府的支持政策，例如推出多項鼓勵國際及內地公司在香港開設及擴展業務的措施，將為我們提供機遇，我們預計對視像會議及多媒體影音解決方案服務的需求將會逐步增加。

董事相信，我們過去的成功及未來的前景乃有賴於我們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彼等在香港的視像會議及多媒體影音解決方案業務方面擁有豐富的經驗及技術專長。我們的管理團隊在視像會議及多媒體影音解決方案行業擁有扎實的技術知識、豐富的商業經驗和敏銳的商業洞察力，這使我們能夠建立廣泛的客戶群，並在行業內發展出雄厚的專業技術實力。展望未來，董事相信，我們將繼續受益於管理團隊的良好商業判斷力和管理專長，以拓展我們的業務。

在履行客戶的業務過程中，我們的服務團隊注意到客戶所要求的高服務質量及標準，以及我們滿足其整體需求的能力。本集團將繼續提升技能水平及專業知識，並依然堅持自己的做法，憑藉我們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的技術專長優勢，把握日益增長的視像會議及多媒體影音解決方案服務需求所帶來的機遇。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的經營活動及投資主要以其自身業務營運產生的現金、銀行借款及發行新股份的所得款項撥支。於2024年9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43,838,000港元（2024年3月31日：50,014,000港元）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41,427,000港元（2024年3月31日：35,819,000港元）。於2024年9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包括賬面值約8,191,000港元（2024年3月31日：10,239,000港元）的銀行借款，該銀行借款毋須於報告期末起計一年內償還，但附有須應要求償還的條款。

資本負債比率

於2024年9月30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按報告期末的債務總額除以資產總值計算）約為7.8%（2024年3月31日：7.8%）。

外幣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業務交易均位於香港並以港元計值。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董事將持續監察相關外匯風險，並將在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資本承擔

於2024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2024年3月31日：無）。

中期股息

董事會決議不宣派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任何中期股息（2023年：無）。

資本架構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由債務淨值（包括銀行借款（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組成。董事定期檢討本集團資本架構。作為此項檢討一環，董事已考慮資本成本及各資本類別所附帶的風險。本集團將透過派付股息、發行新股，以及發行新債項或可換股證券，或透過償還借款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本集團銀行借款詳情載於本報告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發行股本證券或出售庫存股份以換取現金

本公司於本期間概無進行任何股權籌資活動，亦無出售任何庫存股份。

所得款項用途

於2021年8月19日，以每股配售股份0.57港元之配售價向不少於六名獨立承配人配售50,000,000股新股份（「配售」）的所得款項淨額（扣除配售佣金及配售相關的其他成本及開支後）約為27,530,000港元（「所得款項淨額」）。

為更高效使用本集團的財務資源，董事會於2021年12月30日決議變更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及更新所得款項淨額的動用時間表。

其他資料

如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4月14日及2023年6月21日的公告所披露，鑒於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帶來的持續不確定性，董事會進一步決議將擬用於在中國加強開發視像會議及多媒體影音解決方案服務業務的餘下部分所得款項淨額的動用時間表延長至2024年3月31日或之前。

於2023年11月17日，董事會進一步決議將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3.79百萬港元的用途作為擬用於在中國開發IT+OT業務及時間表延長至2024年9月30日或之前，以更有效使用本集團的財務資源。

於2024年11月15日，鑒於於報告期間出售IT+OT業務，董事會進一步決議將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2.87百萬港元的用途作為擬用於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及時間表延長至2025年3月31日或之前，以更有效使用本集團的財務資源。

下表載列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

	日期為	日期為	日期為2023年		日期為	於	餘下所得款項淨額的經更新預期動用時間表
	2021年8月11日的公告所載所得款項淨額的計劃用途 (百萬港元)	2021年12月30日的公告所載所得款項淨額的經修訂用途 (百萬港元)	11月17日的公告所述所得款項淨額的進一步經修訂用途 (百萬港元)	直至2024年9月30日所得款項淨額的實際用途 (百萬港元)	2024年11月15日的公告所述所得款項淨額的進一步經修訂用途 (百萬港元)		
在中國加強開發視像會議及多媒體影音解決方案服務業務	12.39	3.81	0.02	0.02	0.02	-	不適用
在中國開發IT+OT業務	12.39	12.39	16.18	13.31	13.31	-	不適用
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	2.75	2.75	2.75	2.75	5.62	2.87	2025年3月31日或之前
本集團支付於常州國雲綠色數據技術有限公司的資本承擔	不適用	8.58	8.58	8.58	8.58	-	不適用
總計：	27.53	27.53	27.53	24.66	27.53	2.87	

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約2.87百萬港元已存於香港的持牌銀行。

有關配售更多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8月11日、2021年8月19日及2023年6月21日的公告。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2024年9月30日，約73,580,000港元（2024年3月31日：74,892,000港元）的土地及樓宇已抵押，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融資的擔保。

或然負債

於2024年3月31日，吾等留意到與本公司的當時附屬公司北京能興國雲的或然負債。北京能興國雲收到供應商日期為2023年8月11日的催繳通知書，內容有關根據日期為2023年3月27日的買賣合約（「合約」）的逾期付款約為人民幣1,691,000元（相當於約1,825,000港元）。北京能興國雲收到日期為2023年8月23日的進一步法律函件，該函件聲稱，附屬公司應根據合約條款進一步承擔逾期付款違約金約人民幣338,000元（相當於約365,000港元）。

北京能興國雲已於2024年8月30日被出售，且本集團於2024年9月30日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除本報告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本期間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之事項。

本集團持有的重大投資

於2024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價值佔本集團總資產5%或以上之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2024年9月30日並無其他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其他資料

董事資料變動

獨立非執行董事吳鴻茹女士已獲委任為Springview Holdings Limited (納斯達克: SPHL, 一間於納斯達克股票市場上市的公司)的獨立董事, 自其於2024年10月17日上市起生效。

獨立非執行董事林柏森先生已獲委任為偉鴻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3321, 一間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自2024年10月9日起生效。

何穎珊女士已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自2024年10月2日起生效。其委任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0月2日的公告內。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 概無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條(a)至(e)段及(g)段之規定披露之任何資料變動。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4年9月30日, 本集團僱用69名(2024年3月31日: 83名)全職僱員。本集團的薪酬政策經參考選定市場可資比較的薪酬數據後, 按僱員及行政人員的表現、資歷、工作經驗、所展現能力向彼等加以獎勵。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銷售庫存股份)。於2024年9月30日, 本公司並無持有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根據本公司股東於2015年5月11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使本公司可向經選定的參與人士授出購股權, 作為彼等對本集團所作貢獻的獎勵或獎賞。

於2021年4月20日授出購股權的詳情載於本報告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a)。

根據購股權計劃可發行的最高股份總數為100,000,000股，即本公司於批准計劃授權限額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0%。誠如日期為2024年7月9日的綜合文件所披露，根據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要約項下未獲接納之購股權（以尚未行使者為限）將於強制性無條件現金要約（「要約」）的截止日期自動失效。鑒於上述情況，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3,000,000份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已於要約截止時自動失效，而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於2024年4月1日及2024年9月30日，根據計劃授權限額可供授出的購股權分別為97,000,000份及100,000,000份。於本報告日期，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100,000,000股，佔於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約9.5%。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2021年2月3日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旨在表彰若干僱員及人士對本集團作出的貢獻，向彼等提供獎勵以為本集團之持續經營及發展挽留彼等，並吸引合適人員進一步發展本集團。

於2021年4月20日授出的股份獎勵詳情載於本報告中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b)。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授予獎勵股份的最高數目為150,000,000股，即本公司於採納日期已發行股本的15%（「計劃限額」）。於2024年4月1日及2024年9月30日，根據計劃限額可供授出的獎勵為149,500,000份。於本報告日期，已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合共500,000股獎勵股份，餘下149,500,000股獎勵股份可根據計劃上限授出，相當於於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的約14.2%。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條款並不較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交易標準寬鬆的操守守則（「標準守則」）。本公司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並不知悉於本期間有任何未遵守標準守則的情況。

其他資料

權益披露

(a) 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4年9月30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i)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ii)根據標準守則所述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交易的規定準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附註1)	佔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黃景強博士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2)	602,100,000	57.32%
	實益擁有人	150,000,000	14.28%
			<u>71.60%</u>

附註：

- (1) 所述全部權益均為好倉。
- (2) 該等股份由Luxurious Bay Capital Limited（由Newmark Group Limited擁有50%權益，而Newmark Group Limited由黃景強博士擁有40.6%權益）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的條文，黃景強博士被視為於Luxurious Bay Capital Limited所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4年9月30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i)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ii)根據標準守則所述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交易的規定準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b)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4年9月30日，就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悉，以下公司或人士（除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外）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或當作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附註1)	佔已發行股份 百分比
Luxurious Bay Capital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602,100,000	57.32%
Newmark Group Limited (附註2)	受控法團權益	602,100,000	57.32%
Knight Sky Holdings Limited (附註2)	受控法團權益	602,100,000	57.32%
黃劉秀宜女士 (附註3)	配偶權益	752,100,000	71.60%
鄭啟明先生 (附註4)	受控法團權益	602,100,000	57.32%
詹美卿女士 (附註5)	配偶權益	602,100,000	57.32%

附註：

- (1) 所述全部權益均為好倉。
- (2) 該等股份由Luxurious Bay Capital Limited持有，而Luxurious Bay Capital Limited由Knight Sky Holdings Limited及Newmark Group Limited分別實益擁有50%權益。

其他資料

- (3) 黃劉秀宜女士為董事黃景強博士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規定，黃劉秀宜女士被視為為黃景強博士所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權益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該等股份由Knight Sky Holdings Limited持有，而Knight Sky Holdings Limited由鄭啟明先生擁有100%。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的規定，鄭啟明先生被視為為Knight Sky Holdings Limited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詹美卿女士為Knight Sky Holdings Limited唯一實益擁有人鄭啟明先生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規定，詹美卿女士被視為為鄭啟明先生擁有或視為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4年9月30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概不知悉任何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以外的其他人士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或當作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收購股份的權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該期間內，本公司或其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包括彼等配偶及18歲以下子女）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2024年9月30日，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擁有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或於該等業務中擁有權益。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捍衛本公司股東的利益及提高其企業價值。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乃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所載的原則及守則條文（「**企業管治守則**」）。就董事會所深知，自本期間起直至本報告日期止，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審閱業績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及企業管治守則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以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流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目前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方志先生、林柏森先生及吳鴻茹女士組成。審核委員會主席由林柏森先生擔任。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及本報告，並認為彼等已遵守適用會計準則、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規定，且已作出充分披露。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公開可得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本公司於本報告日期已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報告期後事項

董事會並不知悉於報告期末後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曾發生任何須予披露之重大事項。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黃景強

香港，2024年11月15日

於本報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黃景強博士、唐世煌先生、陳詠耀先生及陳永倫先生；非執行董事為何穎珊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方志先生、林柏森先生及吳鴻茹女士。